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四月

##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6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8
议案一：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议案二：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5
议案三：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22
议案四：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9
议案五：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2
议案八：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53
议案九：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4
议案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2
议案十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5
议案十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	66
议案十三：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 挂牌的议案 .....	71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5 分钟向会务组进行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并且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

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 B6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17 日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诚实守信、积极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董事会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和核心作用，率领全体员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为提升公司运营管理做出杰出贡献，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5,741.55 万元，同比增长 55.7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93,935.97 万元，同比增长 55.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4.84 万元，同比下降-45.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5.51 万元，同比增加 158.4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0.85 亿元，净资产 17.25 亿元。（详细具体内容参见《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二、2022 年董事会工作总结

##### （一）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了 1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融资担保、股权激励、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相关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内容、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会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7 日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开展新业务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1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7 日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7 日	1. 《关于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
			15.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6. 《关于收购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7. 《关于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 《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2.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3.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7 日	1. 《关于开展新业务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1 日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7 日	1. 《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9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9 日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8 日	1. 《关于拟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的议案》
1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0 日	1. 《关于审议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新增 2022 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1 日	1. 《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3. 《关于向海德化工管理人缴纳重整投资保证金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 《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 《关于制定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方案的议案》
16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8 日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3.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积极审阅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并对公司年度担保、关联交易、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 2.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相关议案,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充分审查,确保了公司董事聘任的客观性、公正性及合规性。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阅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的薪酬的制定与考核进行了监督。

### 4.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张雯燕女士届满离任,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增补陈桂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聚石化学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努力认真做好

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的维护工作，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对投资者来电、来信问题进行解答，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

公司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积极开展，不断学习和完善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希望投资者能更直观接触和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企业的长远发展提供创新和活力。

### 三、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5 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顺利实施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年度对外担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票等相关事项。

### 四、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发挥在公司的核心地位，勤勉尽责，根据发展指导思想 and 年度经营目标，组织和领导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扎实工作。以下为公司 2023 年度工作部署：

#### 1. 规范运作与治理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建立健全与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严格推进各项制度的执行，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

#### 2.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目标，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3. 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透明度，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2023 年，董事会将继续扎实做好各项日常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科学有效的决策各项重大事项，较好的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实现公司效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二：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年度，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 1. 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全部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情况	会议议题
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开展新业务的议案。
2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p>7、关于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计提控股子公司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的议案；</p> <p>12、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4、关于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4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开展新业务的议案。
5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p>1、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7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9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	<p>1、关于审议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p>



	会第四次会议	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新增 2022 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11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p>6、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p>7、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p>
--	--	---

2. 2022年度，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

3. 2022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职务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 二、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16次董事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和1次年度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IPO 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2年3月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12月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报告均能够真实、准备、完整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4. 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制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 5. 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等有关情况的监督

2022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的担保全部为公司子公司担保，公司在2022年度未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6. 审核公司生产经营过程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持续改进；生产安全整体可控；能源环保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产品品质不断提升；基础设施投入不断加大；ISO9001、IATF6949、ISO14001、ISO45001体系、清洁生产管理体系、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得以有效实施；公司管理中存在的突出矛盾与问题逐步得以有效解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运行状况良好。

#### 7.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建立的涵盖研发生产、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 三、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

1. 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按照监事会职权围绕相关重要活动开展监督，促进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2. 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依法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股东大会和监事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同时持续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

3. 监事会全体成员将加强自身学习，强化国家相关法规政策以及财务、审计、内控等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监督水平，不断开拓新思路，适应新形势，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三：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通过多种方式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情况，积极出席公司 2022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并按规定对董事会的重要决策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现将 2022 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独立董事张雯燕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 （二）现任独立董事个人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人，占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各自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的具体情况如下：

曾幸荣先生，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12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获工学博士学位，兼任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广州市橡胶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省功能材料研究开发中心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化工学会理事、《化学与粘合》编委；1989 年 12 月，留校华南理工大学从事科研与教学工作；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1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系讲师；1993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200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副院长；2013 年 2 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聚石化学独立董事。

孟跃中先生，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连理工大学与加拿大 McGill 大学联合培养工学博士，1998 年 9 月，入选中科院“百人计划”、

2000 年 7 月，入选中科院“海外杰出人才”，广东省低碳化学与过程节能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山大学环境材料研究所所长，兼任郑州大学二氧化碳化学利用研究院院长、海南大学二氧化碳利用与减碳技术研究院院长，中国动力与储能电池及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合成树脂协会降解塑料专委会副会长。1986 年至 1995 年任大连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香港城市大学物理与材料学系 Senior Research Associate；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加拿大 McGill 大学 Postdoctoral Fellow；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二氧化碳研究室主任、所学术委员会副主任；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 Visting Professor，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4 月、2010 年 4 月任新加坡国立大学化学系 Visting Professor；2016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加拿大 Waterloo 大学 Visting Professor；2002 年 11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珠江学者”特聘教授。2021 年 1 月至今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独立董事。

陈桂林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管理专业，正高级会计师。1986 年 7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副总会计师；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1 年 6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2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2 年 7 月至今任聚石化学独立董事。

### （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同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董事会会议、5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 (次)	亲自出席 (次)	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列席股东大会(次)
张雯燕	7	7	6	0	0	否	3
陈桂林	9	9	8	0	0	否	3
曾幸荣	16	16	15	0	0	否	6
孟跃中	16	16	15	0	0	否	6

注：对上述董事会会议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作为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我们分别参与了各次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战略决策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召开次数	现场召开	通讯召开	召开次数	现场召开	通讯召开	召开次数	现场召开	通讯召开	召开次数	现场召开	通讯召开
张雯燕	/	/	/	1	0	1	1	0	1	/	/	/
陈桂林	/	/	/	3	0	3	1	0	1	/	/	/
曾幸荣	2	0	2	/	/	/	/	/	/	1	0	1
孟跃中	/	/	/	4	0	4	2	/	2	1	0	1

### (三) 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时间定期到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我们认真阅读、仔细分析和研究会前资料，对董事会将要讨论的重大事项要求公司相关部门提供详实的决策依据，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充分运用我们的专业知识参与讨论，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在日常工作中，我们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



职责。

### 三、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证券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议事规则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关联交易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原则下公开、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必要的了解和核实：公司及子公司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系为保障相关授信的实施，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担保风险可控，且均履行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并披露；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也按照相应比例提供反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 （三）IPO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IPO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有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安徽海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我们认为，本次参与海德化工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成功后能够降低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完善公司产业链的布局、协同公司在建项

目并深化产业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参与海德化工破产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公众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薪酬情况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相关考核管理办法和考核指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薪酬的发放程序亦符合有关法律规定。

####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和《2021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司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的发布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止 2021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3,066,666.7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73%。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性文件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盈利情况与发展阶段的综合考虑，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均能

够严格履行各项承诺，未出现公司及股东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 （十）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 116 份，定期报告 4 份，我们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十一）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的情形。

####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召集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积极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科学、合理地作出决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各实施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为董事会的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专业化的支持。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我们在公司的配合和支持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独立、审慎、忠实、勤勉的态度，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我们积极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研究和审议，客观做出专业判断并审慎表决，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我们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对外担保、信息披露以及 IPO 募投项目投产情况等重点事项，积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认真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作用，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不断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济效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四：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公司编写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五：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以下是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审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410050 号，审计报告认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一、企业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

过去一年，在公司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下，基本完成了董事会设定的年度销售目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全年生产产品 195,349 吨，同比增加 21.70%；全年实现销售自产产品 184,137 吨，同比增加 26.53%；实现营业收入 395,741 万元，同比增加 55.7%；实现毛利 46,539 万元，同比增长 13.93%；实现利润总额 6,304 万元，同比下降 37.58%；实现净利润 6,884 万元，同比下降 27.33%。全年营业收入、产量、销量等多项主要财务指标均有较大增长，显示了公司良好的产销状况。各项盈利指标略有下降，毛利率同比去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原有业务受终端消费市场萎缩影响、部分新业务没有达到预期的销售规模所致。

### 二、损益情况

#### 1、产销情况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增幅
产量	吨	195,348.93	157,026.00	21.70%
自产销量	吨	184,137.41	145,523.00	26.53%
贸易销量	吨	21,074.51	40,100.00	-47.45%
产销率	%	96.35%	92.67%	3.97%
营业收入	元	3,957,415,541.72	2,541,722,649.58	55.70%
其中：自产销售收入	元	3,773,420,467.53	2,260,599,261.69	66.92%

贸易销售收入	元	183,995,074.19	281,123,387.89	-34.55%
营业成本	元	3,492,020,982.08	2,133,232,555.43	63.70%
其中：自产销售成本	元	3,309,522,882.54	1,860,279,036.43	77.90%
贸易销售成本	元	182,498,099.54	272,953,519.00	-33.14%
毛利总额	元	465,394,559.64	408,490,094.15	13.93%
其中：自产销售毛利	元	463,897,584.99	400,320,225.26	15.88%
贸易销售毛利	元	1,496,974.65	8,169,868.89	-81.68%
毛利率	%	11.76%	16.07%	-4.31%
其中：自产销售毛利率	%	12.29%	17.71%	-5.41%
贸易销售毛利率	%	0.81%	2.91%	-2.09%

(1) 产量增加明显，由于光学板材类引入新客户产销量大幅上涨，尼日利亚子公司报告期内全面运营生产较去年同期也有大幅增涨所致，产量总体增长 34,078 吨，增幅达 21.70%；

(2) 销量方面，全年的自产销量同比去年增加 38,614 吨，增幅达到 26.53%；在销售额方面，全年同比增长 141,569 万元，其中：自产的销售同比增长 151,282 万元，贸易销售同比减少 9,713 万元。

(3) 公司自产销售毛利率同比去年下降了 5.4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①磷化工报告期内由于政府环保要求更高，2022 年投入大量成本处理氨气问题；新车间新设备投入使用，折旧增加从而导致毛利率下滑；②改性塑料粒子受终端消费市场萎缩影响，灯饰类、家电类销量减少，同时部分原材料受市场环境、环保等因素减产从而涨价，单位成本较去年增涨，从而导致毛利率下滑；③改性塑料制品主要是光学板材类新增导光板业务，受市场环境没有达到预期的销售规模，导致亏损，从而拉低整体毛利率；透气膜由于市场竞争激烈，销售价格下滑，导致毛利率下降；④液化石油气产品为 2022 年新增业务，属于周期性产品，原材料和成品市场上都有公开的价格，去年处于历史周期性低点，故毛利较低。

## 2、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单位	2022 年	收入占比	2021 年	收入占比	增幅
税金及附加	元	13,175,965.06	0.33%	9,962,127.78	0.39%	32.26%
销售费用	元	52,436,120.05	1.33%	39,901,199.17	1.57%	31.41%

管理费用	元	167,617,318.75	4.24%	120,395,267.66	4.74%	39.22%
研发费用	元	128,219,072.24	3.24%	97,511,267.43	3.84%	31.49%
财务费用	元	37,135,187.77	0.94%	40,934,617.83	1.61%	-9.28%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元	11,900,000.28	0.3%	78,594,595.58	3.09%	-84.86%
<b>合计</b>	<b>元</b>	<b>410,483,664.15</b>	<b>10.37%</b>	<b>387,299,075.45</b>	<b>15.24%</b>	<b>5.99%</b>

(1) 税金及附加：同比去年增长 321 万元，增幅 32.26%，是由于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2) 销售费用：同比去年增加 1,253 万元，增幅 31.41%，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费用亦相应增加所致；

(3) 管理费用：同比去年增长 4,722 万元，增幅 39.22%，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费用亦相应增加所致；

(4) 研发费用：同比去年增长 3,071 万元，增幅 31.49%，主要是由于研发投入的加大而导致研发费用的增长；

(5) 财务费用：同比去年减少 380 万元，降幅 9.28%，是由于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6)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去年减少 6,669 万元，降幅 84.86%，主要是由于上年根据估值报告调整冠臻商誉减值所致；

(7) 总期间费用率：2022 年占收入 9.74%，2021 年 11.75%，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期间费用比率下降。

###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增幅
投资收益	元	71,805,519.24	-931,743.60	-7806.57%
其他收益	元	8,028,212.08	5,414,607.40	48.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元	-74,418,224.95	73,564,051.61	-201.16%
营业外收入	元	7,395,806.27	2,671,972.89	176.79%
营业外支出	元	2,402,104.74	1,029,855.55	133.25%
资产处置收益	元	-2,273,782.74	115,749.18	-2064.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元	8,135,425.16	79,804,781.93	-89.81%



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去年减少 7,167 万元，降幅 89.8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及上市奖励增加，上年确认了冠臻业绩补偿所致。

#### 4、利润情况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增幅
毛利总额	元	465,394,559.64	408,490,094.15	13.93%
营业利润	元	58,052,619.12	99,353,683.29	-41.57%
利润总额	元	63,046,320.65	100,995,800.63	-37.58%
减：所得税费用	元	-5,797,554.70	6,264,656.07	-192.54%
净利润	元	68,843,875.35	94,731,144.56	-27.33%

(1) 公司全年的毛利总额增幅 13.93%、利润总额降幅 37.58%，在自产销售额增长 66.92%的前提下，净利润下降 27.33%，主要是由于部分新业务处于前期发展阶段，尚未形成稳定营业收入；受终端消费市场萎缩影响，主营业务中的改性塑料粒子销量下降，同时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单位成本较去年增涨。

(2) 所得税费用：同比去年减少 1,206 万元，降幅 192.5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 5、税金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项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幅%
1	应交增值税	58,118,780.82	70,032,593.20	-17.01%
	其中：增值税免抵额	41,602,120.19	55,872,820.00	-25.54%
2	城市建设维护税	4,279,371.32	3,851,361.23	11.11%
3	教育费附加	3,191,189.80	3,308,559.42	-3.55%
	地方	1,263,197.61	1,329,793.80	-5.01%
	中央	1,927,992.19	1,978,765.62	-2.57%
4	房产税	1,624,763.72	1,218,828.97	33.31%
5	土地使用税	1,469,226.82	539,995.36	172.08%
6	印花税	2,135,552.55	909,414.55	134.83%
7	车船税/环保税/消费税	132,625.23	133,968.25	-1.00%
8	企业所得税	16,294,996.86	25,033,671.80	-34.91%

9	代扣个人所得税	9,110,974.34	4,521,766.53	101.49%
	<b>合计</b>	<b>96,357,481.46</b>	<b>109,983,811.41</b>	<b>-12.39%</b>

全年税金 9,636 万元，同比去年降幅 12.3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工程建设进项税抵扣较多，留抵税额大于当期免抵退税额，导致免抵税额减少；利润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 6、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306.67 万元（含税），目前已全部派发。

## 三、资产情况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同比增幅%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51,424,179.62	8.60%	468,383,314.39	13.06%	-2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4,565,631.25	2.92%	-100.00%
应收票据	170,957,123.90	4.19%	207,983,402.26	5.80%	-17.80%
应收账款	913,693,731.82	22.37%	730,571,615.32	20.37%	25.07%
应收款项融资	32,163,611.85	0.79%	8,001,406.55	0.22%	301.97%
预付款项	104,603,683.77	2.56%	121,831,391.98	3.40%	-14.14%
其他应收款	98,058,116.16	2.40%	37,282,831.74	1.04%	163.01%
存货	559,887,315.92	13.71%	457,168,874.07	12.75%	22.4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198,584.43	3.60%	114,833,218.33	3.20%	28.18%
<b>流动资产合计</b>	<b>2,377,986,347.47</b>	<b>58.21%</b>	<b>2,250,621,685.89</b>	<b>62.77%</b>	<b>5.66%</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2,500,000.00	0.06%	2,858,662.22	0.08%	-12.55%
长期股权投资	24,053,437.38	0.59%	15,399,661.88	0.43%	5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0.12%			100.00%
固定资产	845,875,934.36	20.71%	798,430,363.35	22.27%	5.94%
在建工程	302,119,089.64	7.40%	74,803,864.33	2.09%	30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130,000.00	0.01%	-100.00%
使用权资产	49,579,617.70	1.21%	82,530,488.29	2.30%	-39.93%
无形资产	210,041,581.07	5.14%	107,192,482.60	2.99%	95.95%
商誉	85,591,101.50	2.10%	85,591,101.50	2.3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989,959.55	0.76%	28,042,773.83	0.78%	1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44,221.65	0.61%	10,509,541.22	0.29%	1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474,395.97	3.10%	129,614,537.32	3.61%	-2.4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06,969,338.82</b>	<b>41.79%</b>	<b>1,335,103,476.54</b>	<b>37.23%</b>	<b>27.85%</b>
<b>资产总计</b>	<b>4,084,955,686.29</b>	<b>100.00%</b>	<b>3,585,725,162.43</b>	<b>100%</b>	<b>13.92%</b>

(1) 公司资产总额呈现大幅增长趋势。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08,496 万元，同比增幅为 13.92%。

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主要原因是：在流动资产方面，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增长，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规模对应增长。其他应收款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其中海德收购保证金 5,000 万于 2023 年 2 月 17 号转为重整投资款）；存货增加是由于业务持续增长，导致备货产成品增加所致。

在非流动资产方面，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年产 5 万吨液晶显示器用扩散板导光板项目、10 万吨多聚磷酸设备项目、湖北荆州环境“年产 5000 吨 EPP 珠粒 300 万只保温箱 2000 吨 EPP 汽车零部件建设项目等加大投入、快速建设。同时报告期内取得江苏常州、湖北江陵、安徽安庆三个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确认为无形资产。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和业务扩张，公司资产规模亦将进一步提高。

(2) 公司资产结构中以流动资产为主，2022 年、2021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8.21%和 62.77%，显示了公司资产较好的流动性。

(3) 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与 2022 年增长较大，具体结构如下：

项 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账面净值合计	798,430,363.35	53,113,574.17	5,668,003.16	845,875,934.36
房屋及建筑物	223,797,128.74		3,066,764.57	220,730,364.17

机器设备	545,718,597.46	53,033,395.50		598,751,992.96
运输工具	13,323,430.92		2,095,925.98	11,227,504.9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5,591,206.23		505,312.61	15,085,893.6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80,178.67		80,178.67

#### 四、负债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同比增 幅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06,309,836.08	34.17%	688,948,778.49	36.00%	17.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38,700.00	0.08%			100.00
应付票据	204,300,102.73	8.66%	265,082,245.97	13.85%	-
应付账款	521,642,996.10	22.11%	236,937,102.38	12.38%	120.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940,193.81	3.05%	58,417,642.36	3.05%	23.15%
应付职工薪酬	33,461,773.59	1.42%	30,156,271.66	1.58%	10.96%
应交税费	41,196,414.73	1.75%	22,106,994.83	1.16%	86.35%
其他应付款	29,547,342.00	1.25%	27,103,850.97	1.42%	9.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610,714.40	6.34%	116,862,330.95	6.11%	28.02%
其他流动负债	145,671,243.57	6.17%	173,035,534.06	9.04%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05,519,317.0</b>	<b>84.99%</b>	<b>1,618,650,751.6</b>	<b>84.57%</b>	<b>23.9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75,359,810.17	11.67%	108,908,118.23	5.69%	152.84
租赁负债	28,868,006.49	1.22%	57,084,611.24	2.98%	-
长期应付款	32,575,032.84	1.38%	110,849,257.36	5.79%	-
递延收益	9,496,491.52	0.40%	9,395,593.57	0.49%	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21,276.43	0.34%	8,994,568.05	0.47%	- 10.8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54,320,617.45</b>	<b>15.01%</b>	<b>295,232,148.45</b>	<b>15.43%</b>	<b>20.01%</b>
<b>负债合计</b>	<b>2,359,839,934.4</b>	<b>100.00</b>	<b>1,913,882,900.1</b>	<b>100.00</b>	<b>23.30%</b>

(1)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增幅 17.03%，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工程建设增加，需要的资金增加，从而向银行增加贷款所致。

年末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同比增幅
质押借款	18,400,000.00	91,238,547.21	-79.83%
抵押借款	190,218,442.34	159,971,794.50	18.91%
保证借款	530,219,539.67	364,201,518.80	45.58%
信用借款	63,798,755.08	70,531,154.91	-9.55%
短期借款-利息	3,673,098.99	3,005,763.07	22.20%
<b>合计</b>	<b>806,309,836.08</b>	<b>688,948,778.49</b>	<b>17.03%</b>

(2) 应付票据主要是公司在银行开立美元信用证、承兑汇票、建信融通，同比去年减少 22.93%，构成大致如下：

票据种类	2022. 12. 31	2021. 12. 31	同比增幅
银行承兑汇票	120,555,582.84	135,495,209.60	-11.03%
商业承兑汇票	2,571,133.57	10,354,086.00	-75.17%
信用证	81,173,386.32	76,457,560.37	6.17%
建信融通		42,775,390.00	-100.00%
<b>合计</b>	<b>204,300,102.73</b>	<b>265,082,245.97</b>	<b>-22.93%</b>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以及租赁负债即将到期部分。

(4) 递延收益是指从政府获取各类专项财政补贴，按会计准则规定还不能计入收益的余额部分。

(5) 从资产负债比率分析，2022 年资产负债率为 57.77%，2021 年为 53.38%，负债率小幅上升。

(6)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22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 84.99%。

## 五、所有者权益情况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股本	93,333,334.00	93,333,334.00
资本公积	886,038,332.39	883,889,996.11
其他综合收益	-3,026,476.77	-6,453,860.95
专项储备	10,129,548.16	9,503,621.86
盈余公积	46,666,667.00	46,666,667.00

未分配利润	513,720,059.88	469,622,687.93
少数股东权益	178,254,287.17	175,279,816.36
<b>合 计</b>	<b>1,725,115,751.83</b>	<b>1,671,842,262.31</b>

## 六、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59,619.40	42,437,02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43,802.37	-666,012,77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51,919.16	886,623,043.8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60,418.69	519,87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971,845.12	263,567,158.10

本年现金净增加额-15,097.18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41,454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8,706 万元，同比去年增加 4,462 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业务扩展，收到客户的货款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47,684 万元，同比去年增加 18,91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处置子公司股权款、处置资产款，上年同期收购安徽博倍股权支付投资款所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22,235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66,42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借款增加，还款增加，上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七、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1 年
一、盈利能力指标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5.96%
2、总资产报酬率	3.22%	4.38%
3、销售收入净利润率	1.74%	3.73%
4、每股收益（元/股）	0.48	0.91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43	0.17
二、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1、总资产周转率	103.18%	96.56%
2、流动资产周转率	171.00%	149.05%
3、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1	4.00

4、存货周转率（次）	6.87	6.31
三、偿债能力指标		
1、资产负债率	57.77%	53.38%
2、利息保障倍数（倍）	1.97	6.60
3、流动比率（倍）	1.19	1.39
4、速动比率（倍）	0.91	1.11
5、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93	0.45
6、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2	2.82
7、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57	16.03

（1）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97%，较去年 5.96%下降了 2.99%，总资产报酬率为 3.22%，较去年 4.38%下降了 1.16%，反映了公司今年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新业务处于前期发展阶段，尚未形成稳定营业收入；受终端消费市场萎缩影响，主营业务中的改性塑料粒子销量下降，同时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单位成本较去年增涨；

（2）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去年高 0.81 次，今年的应收账款平均账期缩短 15 天左右；存货周转率比去年高 0.56 次，存货周转天数缩短 5 天左右，综合这两项指标来看，公司总体的运营效率比去年有小幅度上升；

（3）资产负债率：2022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77%、53.38%，负债率小幅上升，总体属于安全范围，公司总体偿债风险稳定可控；

（4）利息保障倍数：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97、6.60，说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

（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本年度流动比率为 1.19，2021 年为 1.39；速动比率为 0.91，2021 年为 1.11；这两项指标较去年略有降低，显示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比去年稍有下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

####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的愿景是“用科技缔造环保型新材料产品，使人们的生活更加安全 and 美好”，以“平台式树状管理、阿米巴裂变经营、颠覆式产品创新、产业链融合发展”为经营策略，围绕化工新材料业务，向产业链上游整合化工原料业务，向下游拓展应用产品，同时布局循环、降解业务，形成“三大板块、两个中心、一个平台”：

#### 1、化工原料板块

2023 年海德化工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可年产 66 万吨液化石油气产品。2024 年公司安庆石化生产基地（一期）建成后可年产 20 万吨聚苯乙烯。公司化工原料业务未来将由阻燃剂、磷化学产品（五氧化二磷、多聚磷酸）、聚苯乙烯（PS，项目建设中）、液化石油气产品组成。

#### 2、化工新材料之改性塑料粒子板块

加大研发投入，规范产品品类，增加规模化生产，减少小批量的定制化开发，提升改性塑料粒子的附加值，继续深耕节日灯饰、电子电器、汽车行业等应用领域。

#### 3、化工新材料之塑料制品板块

汽车型材方面，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开发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阻燃零部件，扩大市场份额；光学显示方面保持扩散板优势，同时增加导光板的投入，实现批量化生产和导光板业务盈利；透气膜方面积极拓展自粘膜、保护膜业务，减少医疗防护服业务下降带来的影响，同时加大在卫生用品（纸尿裤、卫生巾）方面的应用。

#### 4. 以可降解材料为中心

打造从上游化工原料至可降解塑料制品的完整产业链。公司目前已在可降解材料 PBAT/PBS 的上游化工原料“卡脖子”环节、淀粉改性材料，淀粉基聚合材料，复合挤出膜材等方面投入了大量的研究，有望在两年内实现可降解塑料的量



产。

#### 5、以塑料绿色循环为中心

以塑料的物理回收循环再利用为起点，最终实现化学回收。报告期，公司继续发展绿色循环经济，通过开展建筑模架、EPP 循环保温箱和 PP 循环中空板包装箱的租赁业务，分别替代一次性木质建筑模架、白色泡沫箱和纸箱。公司生产的箱体不仅强度高可重复多次使用，破损后回收还可作为回收料添加入新箱体的生产，直至塑料性能老化，仍可回收降级生产为建筑模板使用。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再生 PC 粒子业务，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1600 万元。2023 年，公司塑料循环业务有望实现突破性发展。

#### 6、打造高附加值新材料孵化平台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模式，广泛布局生物基可降解材料、生物制药薄膜、化学原料药产业化生产、洗衣凝珠膜、石墨烯导电导热应用、有机光伏等新材料前沿专利技术。未来将根据项目进展和商业前景择机孵化新业务，开发新的业务增长点

### （二）经营计划

#### 1、经营目标

2023 年，公司将力争实现营收的持续高速增长，同时，进一步精细化运营，提升利润率。

#### 2、加快项目建设，实现产业协同

（1）新材料循环产业园项目（一期）先期 5000 吨 EPP（发泡聚丙烯）已于 2023 年 2 月建成，将为公司租赁业务提供 EPP 循环保温箱，同时生产汽车轻量化零部件。

（2）池州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将于 2023 年内建成试产，为公司增加 5 万吨无卤阻燃剂产能。

（3）安庆石化生产基地（一期）将于 2023 年内建成试产，年产量达 20 万吨聚苯乙烯，其中部分供应给常州奥智作为扩散板原材料。

（4）龙华化工 2 万吨五氧化二磷和 10 万吨多聚磷酸项目将于 2023 年完成 2 万吨五氧化二磷和 5 万吨多聚磷酸的建设。

（5）液晶显示器导光板、扩散板扩产项目将于 2023 年下半年完成，项目落

成后年产能约 9.4 万吨，导光板业务将实现规模化生产，成为又一利润增长点。

(6) 实施海德化工重整计划，平稳过度，检修设备，安全生产，充分释放产能，达成飞跃式发展。

### 3、实施平台化管理，提高经营效率

近年来公司通过项目投资和企业并购，实现了规模的快速发展。2023 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管理体制变革，按事业部制管理各项业务和子公司，财务方面统一调度，运营方面统一规划，既放权求发展，又监督促规范，努力提升经营效率，创造利润价值。

### 4、紧抓人才建设，突显科研属性

(1) 公司坚持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启动股权激励、员工跟投、灵活创业等各种方式吸引研发人才，鼓励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共同发展，享受股权红利，实现利益共担。提供有竞争力的待遇吸引外部专家团队，为公司研发方向提供指导顾问意见。打造新材料孵化平台，为实验室产品落地中试乃至规模化量产提供有力支持

## 二、2023 年年度预算

### (一) 年度预算目标

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2023 年度，公司将抓住机遇，发挥公司优势，克服自身弱点，积极应对来自各方的挑战与威胁，开拓新市场的同时，继续加大的管理力度，挖潜增效，力争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 亿元以上，净利润 1.8 亿元以上。

### (二) 预算编制

根据集团的部署，总经办专门下达了《关于启动 2023 年全面预算工作通知》，在通知中对预算包含的内容、预算成员及职责、预算时间计划进行了规定。对各单位预算的编制提出了要求。

2022 年 11 月 13 号各经营单位上报第一轮预算后，我们专门组织了预算会议，逐个公司进行审核，重点关注各公司的销售额增长率、固定资产投入的匹配性、投资回报率、运营效率、费用率、产能利用率、资金需求等问题并形成初审意见反馈经营单位修改。

2022 年 11 月 27 号各经营单位根据初审意见反馈修改并提交修改后预算，

我们又再一次逐个公司进行审核,核对各经营单位针对初审意见的修改等情况并再次形成审核意见反馈经营单位。

### 三、2023 年主要经营政策

#### (一) 2023 年总体工作思路

- 1、外引内联,有效拓展融资渠道,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
- 2、择优汰劣,全力拓展新市场,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 3、再造流程,继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子公司管理水平。
- 4、警钟长鸣,狠抓安全运营,确保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 (二) 年度内存在的主要困难

1、海德的收购正在进行当中,2023 年海德的营收预计 20 亿元,净利润 3300 万元,海德收购的成功及正常投产对目标的实现产生较大的影响。

2、循环塑料制品业务处于初期阶段,属于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最终的经营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3、宏观经济发展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结果影响较大,基于预算假设的基础不能出现较大偏差。

#### (三) 实现 2023 年预算目标的主要举措

- 1、持续加强内控管理,严格执行预算管控,加强绩效考核,提升管理效率,降低费用;
- 2、加强人才储备,加强研发投入,研发新产品、新工艺;
- 3、持续开源增收,主营业务与新开辟的业务齐头并进,提升盈利能力;
- 4、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5、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预算执行、资金运行情况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及时发现问题和持续改进,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 四、预算指标的编制说明

#### (一) 编制前提及有关假设

1、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以及涉及的外

汇汇率无重大改变。假设外币预算的汇率美金折算成人民币的税率是 6.8，港币折算成人民币的汇率是 0.85，美元转换成奈拉的汇率是 800。

2、假设预算年内薪酬水平不发生大幅变动。

3、主要考虑营业损益，不考虑固定资产变售等非营业性损益对预算的影响。

## **（二）主要经济指标的说明**

### **1、各版块 2023 年预算主要财务指标**

预计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 亿元，归母净利润 1.8 亿元。

## 2、主要财务数据

产品大类	产品明细	营业收入	毛利润	总部管理费用	净利润	归母净利
化工原料	磷化工	58,012.48	11,643.77		5,100.22	4,106.17
	液化石油气加工	206,810.71	7,694.59		3,342.48	3,342.48
	石油化工	3,194.69	159.73		-781.27	-703.14
小计		268,017.89	19,498.09		7,661.44	6,745.51
化工新材料之改性塑料		168,754.79	20,013.55		9,801.00	9,654.56
化工新材料之塑料制品	汽车型材	18,096.29	2,742.64		-307.98	-313.20
	光显材料	71,884.55	14,412.71		6,694.16	3,414.02
	循环制品	37,941.23	3,790.19		104.72	86.14
	卫材产品	51,444.92	7,975.09		1,561.96	1,251.00
	电线电缆	24,685.01	1,715.18		686.99	446.55
小计		204,051.99	30,635.82		8,739.86	4,884.51
其他	其他	2,282.79	1,164.26		-647.71	-534.09
总部管理费用				2,068.89	-2,068.89	-2,068.89
合计		643,107.46	71,311.72	2,068.89	23,485.70	18,681.60

3、各版块 2023 年人力预算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现有人员编制 (2022 年)	2023 年预计人员编制合计	其中：2023 年一线员工人数	其中：2023 年非一线员工人数	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变动人数	2023 年员工薪酬合计	其中：2023 年一线员工薪酬	其中：2023 年非一线员工薪酬	2023 年员工人均薪酬合计	其中：2023 年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其中：2023 年非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2023 年人员薪酬产值合计	人均产值
<b>P1 塑胶原料</b>		<b>472</b>	<b>549</b>	<b>398</b>	<b>151</b>	<b>77</b>	<b>5,842.10</b>	<b>3,381.16</b>	<b>2,460.94</b>	<b>66.13</b>	<b>8.50</b>	<b>16.30</b>	<b>31.94</b>	<b>339.88</b>
	塑胶事业部	337	372	282	90	35	3,990.00	2,717.00	1,273.00	10.73	9.63	14.14	28.16	302.05
	湖南聚石科技	56	78	58	20	22	700.70	181.16	519.54	8.65	3.12	25.98	35.23	316.47
	安徽聚石科技 (苏州)	35	47	28	19	12	503.40	195.00	308.40	17.59	6.96	16.23	21.27	227.79
	普立隆新材料	37	45	30	15	8	525.60	288.00	237.60	11.68	9.60	15.84	15.35	179.28
	聚石化学香港		0			0	-							
	聚石供应链	7	7	0	7	0	122.40	-	122.40	17.49	/	17.49	251.39	4,395.70
<b>P2 塑胶型材</b>		<b>192</b>	<b>309</b>	<b>240</b>	<b>69</b>	<b>117</b>	<b>2,571.40</b>	<b>1,721.54</b>	<b>849.86</b>	<b>24.61</b>	<b>7.17</b>	<b>12.32</b>	<b>7.04</b>	<b>58.56</b>
	湖北聚石科技	14	91	65	26	77	760.40	403.54	356.86	8.00	6.21	13.73	6.76	56.45
	聚石复合材料	140	158	125	33	18	1,313.00	945.00	368.00	8.31	7.56	11.15	7.23	60.12
	芜湖聚石新材	38	60	50	10	22	498.00	373.00	125.00	8.30	7.46	12.50	6.95	57.68
<b>P3 精细化工</b>		<b>241</b>	<b>323</b>	<b>207</b>	<b>116</b>	<b>82</b>	<b>2,739.33</b>	<b>1,610.32</b>	<b>1,129.01</b>	<b>21.30</b>	<b>7.78</b>	<b>9.73</b>	<b>24.83</b>	<b>210.56</b>
	池州聚石化学	5	48	35	13	43	154.50	42.00	112.50	3.15	1.20	8.65	9.34	30.05
	普塞味磷化学	144	179	109	70	35	1,817.37	1,176.00	641.37	10.15	10.79	9.16	19.26	195.53
	安徽龙华化工	92	96	63	33	4	767.46	392.32	375.14	7.99	6.23	11.37	55.30	442.08
<b>P4 高新材料</b>		<b>29</b>	<b>66</b>	<b>1</b>	<b>65</b>	<b>37</b>	<b>760.08</b>	<b>12.80</b>	<b>747.28</b>	<b>29.43</b>	<b>12.80</b>	<b>11.50</b>	<b>0.73</b>	<b>8.44</b>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现有人员编制(2022年)	2023年预计人员编制合计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人数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人数	2023年较2022年人员变动人数	2023年员工薪酬合计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薪酬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薪酬	2023年员工人均薪酬合计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2023年人员薪酬产值合计	人均产值
	聚石研究院		0			0	-							
	聚石科技研究(合)	29	51	1	50	22	686.40	12.80	673.60	24.52	12.80	13.47	0.59	7.88
	安庆聚石科研	0	15	0	15	15	73.68	-	73.68	4.91	/	4.91	2.10	10.34
<b>P5 广州楷石医药</b>		<b>15</b>	<b>44</b>	<b>12</b>	<b>32</b>	<b>29</b>	<b>573.30</b>	<b>103.40</b>	<b>469.90</b>	<b>37.83</b>	<b>8.62</b>	<b>14.68</b>	<b>3.01</b>	<b>39.22</b>
	广州楷石医药美若科	4	7	0	7	3	192.80	-	192.80	27.54	/	27.54	-	/
		11	37	12	25	26	380.50	103.40	277.10	10.28	8.62	11.08	4.54	46.64
<b>P6 常州奥智股份</b>			0			0	-							
<b>P7 湖南宏晔新材</b>		<b>48</b>	<b>51</b>	<b>39</b>	<b>12</b>	<b>3</b>	<b>331.78</b>	<b>234.00</b>	<b>97.78</b>	<b>6.51</b>	<b>6.00</b>	<b>8.15</b>	<b>35.71</b>	<b>232.29</b>
<b>P8 安庆聚信新材</b>		<b>7</b>	<b>81</b>	<b>49</b>	<b>32</b>	<b>74</b>	<b>600.00</b>	<b>230.00</b>	<b>370.00</b>	<b>7.41</b>	<b>4.69</b>	<b>11.56</b>	<b>-</b>	<b>-</b>
<b>P9 安徽海德化工</b>		<b>217</b>	<b>257</b>	<b>195</b>	<b>62</b>	<b>40</b>	<b>2,484.14</b>	<b>1,416.00</b>	<b>1,068.14</b>	<b>9.67</b>	<b>7.26</b>	<b>17.23</b>	<b>163.76</b>	<b>1,582.92</b>
<b>直管经营单位</b>		<b>1221</b>	<b>1680</b>	<b>1141</b>	<b>539</b>	<b>459</b>	<b>15,902.13</b>	<b>8,709.22</b>	<b>7,192.91</b>	<b>202.88</b>	<b>7.63</b>	<b>13.34</b>	<b>50.03</b>	<b>473.53</b>
<b>P10 环境科技</b>		<b>450</b>	<b>493</b>	<b>316</b>	<b>177</b>	<b>43</b>	<b>2,790.61</b>	<b>2,276.83</b>	<b>513.78</b>	<b>22.97</b>	<b>7.21</b>	<b>2.90</b>	<b>18.43</b>	<b>104.35</b>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现有人员编制(2022年)	2023年预计人员编制合计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人数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人数	2023年较2022年人员变动人数	2023年员工薪酬合计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薪酬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薪酬	2023年员工人均薪酬	其中: 2023年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其中: 2023年非一线员工人均薪酬	2023年人均薪酬	人均产值
	降解事业部(合)		0			0	-							
	聚石化学非洲		0			0	-							
	广东冠臻科技	185	176	161	15	-9	2,291.91	2,107.13	184.78	13.25	13.09	12.32	14.19	184.82
	香港顾嘉国际	265	317	155	162	52	498.70	169.70	329.00	9.72	1.09	2.03	28.88	45.43
	<b>循环科技</b>	<b>44</b>	<b>69</b>	<b>31</b>	<b>38</b>	<b>25</b>	<b>690.25</b>	<b>288.20</b>	<b>402.05</b>	<b>36.88</b>	<b>9.30</b>	<b>10.58</b>	<b>54.97</b>	<b>549.87</b>
	聚石新型节能		0			0	-							
	广东聚石租赁	36	36	23	13	0	467.90	280.90	187.00	25.40	12.21	14.38	59.59	774.45
	广州聚石运营	8	20	0	20	12	208.65	-	208.65	10.43	/	10.43	19.63	204.80
	聚石灰度包装	0	13	8	5	13	13.70	7.30	6.40	1.05	0.91	1.28	209.32	220.59
	<b>能源科技</b>		0			0	-							
	<b>环境科技</b>	<b>494</b>	<b>562</b>	<b>347</b>	<b>215</b>	<b>68</b>	<b>3,480.86</b>	<b>2,565.03</b>	<b>915.83</b>	<b>59.85</b>	<b>7.39</b>	<b>4.26</b>	<b>25.68</b>	<b>159.05</b>
	<b>总计</b>	<b>1715</b>	<b>2242</b>	<b>1488</b>	<b>754</b>	<b>527</b>	<b>19,383.00</b>	<b>11,274.25</b>	<b>8,108.74</b>	<b>262.73</b>	<b>7.58</b>	<b>10.75</b>	<b>44.24</b>	<b>382.46</b>



#### 4、各版块 2023 年产能利用率预算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产能利用率
P1 塑胶原料	塑胶事业部	2023 年产能利用率：57% 1、电线车间目前有 6 条生产线、每条年产能达到 16 万卷，6 条生产线年产能达到 96 万卷，2023 年销售计划 71 万卷，产能利用率=71/96=73.96%
	湖南聚石科技	2、漆包线车间目前有 0 条生产线、预计 2023 年 3 条生产线，每条年产能达到 600 吨，3 条生产线年产能达到 1800 吨，2023 年销售计划 710 吨，产能利用率=710/1800=39.44%
	安徽聚石科技（苏州）	3、热缩套管有 0 条生产线、预计 2023 年 3 条生产线，每条年产能达到 50 吨，3 条生产线年产能达到 150 吨，2023 年销售计划 130 吨，产能利用率=130/150=86.67%
	普立隆新材料	12 条生产线，每条线产能约 2000 吨/年，预算 7000 吨，产能利用率 30%
	聚石化学香港	2023 年预计产能利用率 85%（描述预计 2023 年有 5 条产线，每条产线的年产能能达到 1025 吨，2023 年的产能利用率是 85%）另有 2 条生产线更新。
	聚石供应链	/
P2 塑胶型材	湖北聚石科技	生产线两条，2023 年总体产能达到 35%
	聚石复合材料	一共四条生产线。挤出线产能 AB 线 1500,C 线 2000 吨，目前都是有 85%利用率；PHC 线，24 万片产能，2023 年 95%的产能利用率；片材挤出线一条，15000 吨，2023 年 8%的产能利用率。
	芜湖聚石新材	3 条生产线其中 2 条每条能达到 1300 吨，另外一条 1200 吨（新设备，从 7 月份开始算），合计 3800 吨，产能利用率 65%
P3 精细化工	池州聚石化学	预计年产能 14650 吨，2023 年 10 月开始投产。
	普塞味磷化学	年产能 16000 吨，23 年预计产量 13000 吨，产能利用率 81.25%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产能利用率
	安徽龙华化工	五氧化二磷生产线 4 条，五氧化二磷产能 1.6 万吨/年,产能利用率 50%，多聚磷酸自动投料生产线 3 条，多聚磷酸产能 26000 吨/年，产能利用率 92%
<b>P4 高新材料</b>	聚石研究院 聚石科技研究（合） 安庆聚石科研	日化*1 年产能:156T, 产能利用率:38%石墨烯*1 年产能:25T, 产能利用率:24% 二酞年产能：1.36T，产能利用率：56.67%
<b>P5 广州楷石医药</b>	广州楷石医药 美若科	无生产 美若科制药共 5 条生产线。预计明年 2 月份开始投入 1#线生产，2023 年产量 2kg。下半年投入 5#试验线运行。
<b>P6 常州奥智股份</b>		
<b>P7 湖南宏晖新材</b>		抽粒车间有单螺杆五条，综合产能 1648 吨/月，年产能 19776 吨。2023 年预算销量 9820 吨，预计产能利用率为 49.66%。
<b>P8 安庆聚信新材</b>		
<b>P9 安徽海德化工</b>		2023 年预计开 3 套装置，烷基化装置 100%产能开满年产 21.75 万吨，MTBE 装置计划年产 3 万吨，产能全开满 10 万吨，利用率 30%，加氢芳化装置计划年产 20 万吨，全产能 40 万吨，产能利用率 50%，汽柴油非加工贸易 12 万吨。乙烯焦油非加工贸易 6 万吨。
<b>直管经营单位</b>		
<b>P10 环境科技</b>	降解事业部（合） 聚石化学非洲 广东冠臻科技	制膜工序 12 台机，产能利用率 72.78%；铜印工序 10 台机，产能利用率 62.91%；柔印工序 4 台机，产能利用率 62.91%；分切工序 8 台机，产能利用率 84.67%；卫材复合工序 2 台机，产能利用率 65.79%；防护服工序 7 台机，产能利用率 59.07%；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产能利用率
	香港顾嘉国际	纸尿裤线 3 条，年产能 37440 万片，计划产量 23295 万片，产能利用率 62.21%；卫生巾线两条，年产能 37440 万片，计划年产量 10785 万片，产能利用率 43.2%
<b>循环科技</b>		
	聚石新型节能 广东聚石租赁 广州聚石运营 聚石灰度包装	预计出租率 80%。  2 条生产线，每条生产线 2400 吨/年，产能利用率 5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3,720,059.88 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33,33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333,333.40 元（含税）。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0.72%。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33,334 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1,333,334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八：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如下：

### （1）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 （2）独立董事津贴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9 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因参加公司董事会以及其他按《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 （3）监事薪酬

公司监事均在公司任职，其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依据其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行使的经营管理职能、岗位职能及绩效考核情况等确定。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九：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石化学”、“公司”）截止本次董事会审议时间，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19,059.17 万元，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6.97%、29.15%。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 2023 年度项目发展和实施计划，预计于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和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下为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池州聚石化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5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周侃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烯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316.39	13,114.84
负债总额	332.71	100.86
资产净额	12,983.68	13,013.98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0.04	/
净利润	-30.30	-72.62
扣非经净利润	-30.31	-71.30

## 2、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陈钢

注册资本：6,200.00 万元

住所：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塘工业园雄兴工业区 B6 内自编一号

经营范围：阻燃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易燃、易爆、有毒及危险化学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459.24	28,959.58
负债总额	15,847.31	20,275.00
资产净额	15,611.93	8,684.58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6,591.08	24,867.00

净利润	3,727.34	2,073.80
扣非经净利润	3,704.22	2,061.68

### 3、湖北聚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0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杨正高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湖北省荆州市江陵县沿江产业园招商大道 15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195.54	771.78
负债总额	9,778.07	5.17
资产净额	5,417.46	766.62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90.40	-13.38
扣非经净利润	-190.41	-13.38

### 4、安庆聚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贺信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皇冠路 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90%，贺信持股 10%。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341.48	12,124.93
负债总额	2,519.83	3,176.60
资产净额	8,821.66	8,948.33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6.68	-51.67
扣非经净利润	-126.66	-51.67

#### 5、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5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徐建军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大榄工业园广东大众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自编 44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55.00%，徐建军持股 22.5%，徐姜娜持股 22.5%。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913.61	18,425.48
负债总额	23,616.51	17,122.57
资产净额	2,297.10	1,302.91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9-12 月
营业收入	42,409.69	9,831.87
净利润	994.19	76.89
扣非经净利润	981.53	77.86

## 6、河源市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黄昌政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住所：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七路南边滨江大道西边（河源中创实业有限公司）自编 1 号厂房四 1 至 2 楼

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加工：塑胶制品（农膜除外）；塑胶原材料；粘接树脂；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70%，黄昌政持股 30%。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902.58	4,963.31
负债总额	3,657.15	3,715.09
资产净额	1,245.44	1,248.22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6-12 月
营业收入	4,912.32	3,380.69
净利润	-2.78	207.83
扣非经净利润	1.40	202.73

以上被担保人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7、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2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吴恺

注册资本：5,250.00 万元

住所：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雅路 1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52%，吴恺持股 25%，陈新艳持股 19%，安吉娇罗企业管理咨询工作室持股 5%。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1,105.61	50,014.73
负债总额	46,850.02	30,317.36
资产净额	24,255.59	19,697.37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58,828.94	45,324.44
净利润	3,165.74	2,918.19
扣非经净利润	3,186.47	2,692.69

以上被担保人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8、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02 月 02 日

法定代表人：金飞

注册资本：3953.7688 万元

住所：安徽省池州市东至县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多聚磷酸、五氧化二磷、洗必泰葡萄糖酸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普塞呖持股 66.67%，金秀民持股 20.74%，金飞持股 12.39%。

是否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937.40	22,361.20
负债总额	14,644.68	12,866.79
资产净额	11,292.72	9,494.41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0-12 月
营业收入	38,065.02	11,553.66

净利润	1,891.91	2,343.05
扣非经净利润	1,859.29	2,228.82

以上被担保人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为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以下为具体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4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79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49 人。

中兴华所 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67,856.2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28,069.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7,671.32 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95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2,077.20 万元。中兴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2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3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2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辉，2014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3 年起从事审计工

作，2019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 3 年，先后为兆新股份（002256）、融捷股份（002192）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和专项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肖国强，2009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05 年从事审计工作，2021 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 10 年，先后为温氏股份（300498），广钢股份（600894）等公司提供专项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丽丹，201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含 IPO）共计 6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6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2022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中兴华所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中兴华所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十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十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授权。

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有效期内由董事会选择适当时机启动发行相关程序。

### 四、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 五、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根据本次发行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发行对象存在《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过程，但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 六、发行数量

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 七、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存在《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 九、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 十、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适当调整、补充，确定本次发行的最终具体方案并办理发行方案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 十一、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 议案十三：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化工”）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以下是本次挂牌的具体情况：

###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721798126672N
法定代表人	金飞
成立日期	2007年02月02日
注册资本	3953.7688万元
经营期限	2007-02-02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东至县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多聚磷酸、五氧化二磷、洗必泰葡萄糖酸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清远市普塞呖磷化学有限公司	26,437,688	66.87%
2	金秀民	8,200,000	20.74%
3	金飞	4,900,000	12.39%
合计		39,537,688	100.00%

##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937.40	22,361.20
负债总额	14,644.68	12,866.79
净资产	11,292.72	9,494.41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38,065.02	11,553.66
利润总额	1,984.81	2,698.14
净利润	1,891.91	2,343.05

注：上述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新三板挂牌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龙华化工将通过具有相应资质的保荐机构，申请新三板挂牌。

龙华化工申请新三板挂牌有利于提升其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提高其治理水平，增强其综合竞争力，促进其更好更快的发展。

龙华化工在新三板挂牌后，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不会影响公司对其的控制权，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持续经营构成重大影响，将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有利于增加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升公司持有资产的价值，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